

证券代码：688278

证券简称：特宝生物

公告编号：2021-010

##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郑善贤先生及其配偶赖伏英女士合计持有公司 21,792,4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6%。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赖伏英女士因自身资金需要，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2,200,000 股的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54%，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在上述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赖伏英女士将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2021 年 4 月 13 日，公司收到股东赖伏英女士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赖伏英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9,972,195	2.45%	IPO 前取得：9,972,195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赖伏英	9,972,195	2.45%	赖伏英与郑善贤系夫妻关系。
	郑善贤	11,820,230	2.91%	赖伏英与郑善贤系夫妻关系。
	合计	21,792,425	5.36%	—

注：郑善贤先生本次无减持计划。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赖伏英	不超过： 2,200,000 股	不超过： 0.5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 2,200,000 股	2021/5/12 ~ 2021/11/5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	个人资金需求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 1、郑善贤与配偶赖伏英共同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且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本人及配偶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本人及配偶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采取协议转让方式进行减持，且减持后的合计持股比例低于百分之五后六个月内，本人及配偶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继续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日内，本人及配偶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

(3) 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限售期满后，每年减持的前述股份

合计不超过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数的百分之五十。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4) 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一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

(5) 本人将忠实履行所作出的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未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

(6) 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股票减持以及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2、郑善贤作为公司的监事，同时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锁定期满且本人在公司担任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任期届满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如上述十二个月锁定期满，每年转让的公司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但自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在减持期间内，赖伏英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赖伏英女士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4日